附件3

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

推荐审批表

集体名称：

推荐单位：

表彰层次： 市厅级 .

填报时间：2025年 月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是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用表；

二、本表用A4纸双面打印，不得随意更改格式，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三、本表中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四、集体名称、集体负责人姓名和职务、集体所属单位等必须填写准确；

五、集体性质根据被推荐集体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没有行政级别的集体在集体级别栏填写“无”；

六、集体所在行政区划须精确到县（市、区）；

七、临时集体应在集体名称后标注（临时集体）；

八、综合表现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工作态度、纪律等，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

九、主要事迹要求真实准确、重点突出、文字精炼，字数控制在800字以内；

十、本表上报一式2份，并附电子版。

|  |  |
| --- | --- |
| 集体名称 |  |
| 集体性质 |  | 集体级别 |  |
| 集体人数 |  | 集体所在行政区划 |  |
| 集体通讯地址 |  |
| 邮编 |  | 固定电话 |  |
| 负责人姓名 |  | 民族 |  | 职务 |  |
| 政治面貌 |  | 籍贯 |  |
| 集体所属单位名称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处分 |  |
| 综合表现 |
| （300字以内） |
| 主要事迹 |
| （800字以内） |
|  |
| 集体所属单位意见 |  该集体上述情况真实准确，同意推荐。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 各功能区、各有关单位党委（党组）意见 |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
| 区（县）党委和政府意见 | 区（县）党委 |  区（县）政府 |
|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签字人： （盖 章）年 月 日  |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
| 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评选表彰工作专班审核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 市级党委和政府意见 | 市委 |  市政府 |
|   （盖 章）  年 月 日  |   （盖 章） 年 月 日  |

附件4

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工作者

推荐审批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推荐单位：

表彰层次： 市厅级 .

填报时间：2025年 月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是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工作者推荐审批用表，必须如实填写，不得作假，违者取消评选资格；

二、本表用A4纸双面打印，不得随意更改格式，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三、本表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四、籍贯填写格式为XX省XX市XX县（市、区），工作单位填写全称，工作单位行政区划精确到县（市、区）；

五、职务职称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专业技术职务选填正高级、副高级、中级、初级，并提供28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六、身份标识根据个人状态选填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其他；

七、所在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

八、个人简历从学徒或初中毕业填起，精确到月，不得断档；

九、综合表现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工作态度、纪律等，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

十、主要事迹要写明该项工作在本地区、本行业、本领域的水平，以及本人的职责和作用等，文字要求准确精炼，字数控制在800字以内；

十一、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指曾获得的地市级以上奖励；

十二、本表上报一式2份，并附电子版。同时，需附2寸免冠彩色近照2张、5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并附照片电子版。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照片（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蓝底彩色照片） |
| 民族 |  | 出生年月 |  |
| 籍贯 |  | 户籍地 |  |
| 政治面貌 |  | 身份标识 |  |
| 学历 |  | 学位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身份证号码 |  |
| 工作单位 |  | 职务 |  |
| 主要兼任职务 |  | 行政级别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职称 |  |
| 工作单位性质 |  | 工作单位行政区划 |  |
| 工作单位地址 |  |
| 工作单位联系电话 |  | 个人联系电话 |  |
| 个人简历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处分 |  |
| 综合表现 |
| （300字以内） |
| 主要事迹 |
| （800字以内） |
|  |
| 个人所属单位意见 | 该同志上述情况真实准确，同意推荐。签字人：（盖 章）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 各功能区、各有关单位党委（党组）意见 |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
| 区（县）党委和政府意见 | 区（县）党委 |  区（县）政府 |
|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签字人： （盖 章） 年 月 日  |
| 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评选表彰工作专班审核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市级党委和政府意见 |  市委 | 市政府 |
|   （盖 章）  年 月 日  |   （盖 章）  年 月 日  |
| 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
|   |

附件5

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一、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对象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先进集体名称 | 集体性质 | 集体级别 | 集体人数 | 集体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 集体所属单位名称 | 联系人及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政治面貌 | 学历学位 | 工作单位 | 单位性质 | 职务 | 行政级别 | 职称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各区（县）、功能区，各有关单位按分配名额推荐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

2.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

3.此表加盖推荐单位公章，与推荐工作报告等推荐材料，用A4纸打印一式2份并附电子版。

附件6-1

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征求意见表

（机关事业单位）

集体名称： 集体所属单位：

姓名： 单位： 职务：

|  |  |
| --- | --- |
| 纪检监察机关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公安部门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说明：1.拟推荐对象为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的，须填写此表。

2.按照管理权限征求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和公安部门意见。市直单位、中直和省直驻汕单位以及在汕高校院所推荐对象由市评选表彰工作专班办公室统一征求市级公安部门意见；各区（县）拟推荐对象由各区（县）负责征求同级公安部门意见。

3.此表一式2份，随推荐审批表一并报送。

附件6-2

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征求意见表

（社会团体单位）

集体名称： 集体所属单位：

姓名： 单位： 职务：

|  |  |
| --- | --- |
| 主管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登记管理机关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公安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说明：1.拟推荐对象为社会团体及其工作人员，须填写此表。

2.按照管理权限征求意见。市直单位、中直和省直驻汕单位以及在汕高校院所推荐对象由市评选表彰工作专班办公室统一征求市级公安部门意见；各区（县）拟推荐对象由各区（县）负责征求同级公安部门意见。

3.此表一式2份，随推荐审批表一并报送。

附件6-3

汕头市科技创新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征求意见表

（企业单位）

集体名称： 集体所属单位：

姓名： 单位： 职务：

|  |  |
| --- | --- |
| 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税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应急管理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说明：1.拟推荐对象为企业及其人员的，须填写本表。

2.对国有企业及其人员，应征求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公安部门意见。

3.此表一式2份，随推荐审批表一并报送。